

# 木兰县医疗保障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充分发挥政府诚信表率 and 导向作用，树立医疗保障部门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的良好形象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，木兰县医疗保障局向社会公开郑重承诺：

**一、重点目标任务承诺：**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细化任务分工，建立健全覆盖全民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，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，确保医保基金安全、可持续，更好地保障全县群众就医需求、减轻医药费用负担，扎实创新推进各项工作。

**二、惠企利民政策承诺：**对接落实好国家政策，加强政策落实引导，强化医保经办服务，简化办事程序，提高办事效率，实现“政策全落实，问题全回应，服务全周期”工作目标，确保惠企利民政策的落实让群众满意。

**三、合同履行践诺承诺：**完善合同履行机制，加强合同履行情况的跟踪检查，杜绝危害群众利益、损害市场公平交易等政务失信行为，切实维护合约主体合法权益，树立诚信政府良好形象，促进全县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。

**四、政务服务事项承诺：**牢固树立为人民服务宗旨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强化服务意识，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和限时办结制，依法高效办理，文明、热情、主动接待群众，认真做到有问必答，有件必办，有办必果，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、优质高效的服务。

**五、履职尽责承诺：**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，爱岗敬业，忠于职守，克己奉公，廉洁自律，坚决不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，严禁接受服务对象的送礼宴请，严禁“吃、拿、卡、要”，打造清正廉洁干部队伍。

**六、坚持依法行政。**牢固树立宪法观念，切实增强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力，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和依法监督，确保法律法规严格执行，建设法治、阳光政府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、服务对象、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-57092621

投诉举报邮箱：sdd7087103@163.com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230127MB1B3654XK

签

名：

沈俊华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医疗保障局

承诺日期：2023年4月13日